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3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08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9時2分至12時25分

地　　點：紅樓101會議室

出席委員：徐永明 郭國文 莊瑞雄 鄭天財Sra．Kacaw  
孔文吉 周陳秀霞 陳超明 廖國棟Sufin．Siluko  
蘇治芬 賴瑞隆 蘇震清 陳亭妃 邱志偉 林岱樺  
**委員出席14人**

列席委員：葉宜津 曾銘宗 鍾佳濱 黃國昌 江啟臣 蘇巧慧  
陳曼麗 李彥秀 呂玉玲 蔣乃辛 何欣純 鍾孔炤  
簡東明Uliw．Qaljupayare 陳明文 許毓仁

**委員列席15人**

列席人員：經濟部部長沈榮津、政務次長王美花暨相關人員  
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李麗珍暨相關人員  
外交部常務次長曹立傑、主任秘書李光章暨相關人員  
國家安全局副局長胡木源暨相關人員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平台事業管理處專門委員喬建中暨相

關人員  
交通部航政司簡任技正盧清泉暨相關人員  
內政部營建署公共工程組組長黃敏捷暨相關人員  
法務部參事林豐文

主　　席：賴召集委員瑞隆

專門委員：鄭雪梅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游千慧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楊雅如 專 員 呂雅玲

**報告事項**

1.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1. 邀請經濟部部長、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國家安全局副局長及外交部次長，就「台北市雙子星聯合開發案是否涉及中資介入及國安問題等爭議」，進行報告並備質詢。

(報告事項及討論事項合併詢答。委員蘇治芬說明提案要旨。經濟部部長沈榮津報告後，委員徐永明、郭國文、莊瑞雄、陳超明、孔文吉、廖國棟、鄭天財、周陳秀霞、蘇治芬、賴瑞隆、蘇震清、陳亭妃、曾銘宗、黃國昌、許毓仁及邱志偉等16人提出質詢，均由經濟部部長沈榮津、政務次長王美花、國家安全局副局長胡木源、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李麗珍、外交部常務次長曹立傑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

**決定：**

1.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2. 委員邱議瑩及林岱樺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3. 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1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討論事項**

1. 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廢止「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案。

**決議：**

1. 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照案廢止。
2. 全案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賴委員瑞隆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3. 審查本院委員蘇治芬等22人擬具「自來水法增訂第六十一條之二條文草案」案。

**決議：**

1. 增訂第六十一條之二條文，修正為：

第六十一條之二　自來水用戶因接用自來水所裝設之進水管，非通過他人之土地不能設置或雖能設置而需費過鉅者，得通過該土地下埋設之。

自來水用戶因接用自來水所裝設之進水管所使用土地為既成計畫道路或供公眾通行具有公用地役關係之公路、道路或現有巷道，且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定許可挖掘埋設者，用戶免取得所有權人同意書或設定地上權，並得為必要之維護與更新。

自來水用戶因接用自來水所裝設之進水管使用他人私有或公有土地埋設之進水管，應擇其損害最少之處所及方法為之，如有損害，應按損害之程度予以補償。

前項處所、方法選擇及補償如有爭議時，用戶、土地所有權人或使用人得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定或送鄉、鎮、市(區)公所調解委員會進行調處，不服調處者，應於接到調處通知後三十日內向司法機關訴請處理，屆期未提起訴訟者，依原調處結果辦理之。

前項補償之土地，如為既成計畫道路或供公眾通行具有公用地役關係之公路、道路或現有巷道，其補償得適用第五十三條第三項之裁量基準。

第四項土地所有權人或使用人經提出補償爭議核定，且由自來水用戶負責該提出者之補償金發放或法院提存完成後，該土地所有權人或使用人不得拒絕自來水用戶、自來水事業或直轄市、縣（市）政府之使用。自來水用戶、自來水事業並得請求直轄市、縣（市）政府協助排除妨阻以使用之。

1. 本案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推請賴委員瑞隆於院會討論時作補充說明。

主席宣告：本次會議審查通過之條文相關法制用語，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整理。

**通過臨時提案7案：**

1. 有關台灣糖業公司位於高雄市中安路旁之小港倉儲轉運專區土地，請台糖公司洽高雄市政府於108年11月完成中安A區停車場第二期開闢事宜，並於108年12月完成安置翠亨南路沿線大型車輛業者，以降低周邊交通衝擊，維護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提案人：賴瑞隆 蘇治芬 莊瑞雄

1. 離岸風電海事工程為風場是否能順利完成建設之重要關鍵，惟海工產業於國內起步甚晚，國內既有技術與規模與國外廠商相比差距甚大。經濟部為保障國內廠商，厚植發展海事工程，已建立相關產業關聯性和本土化審查機制；包括承攬的公司要為國內投資占比超過50%、施工船機國內持有占比超過50%，且不得有中資及中國大陸製造。故經濟部應於二星期內將該審查機制對外公告，俾利各風場開發商遵循，以及促使風場開發商積極向本土海工廠商接洽業務、提高合作意願；其次，2026年後之區塊開發風場，其審查機制應比照前述方案辦理，並應儘速確定、公布，以使各風場開發商遵循。

提案人：賴瑞隆 蘇治芬 莊瑞雄 邱志偉

1. 有鑑於台北市雙子星聯合開發案高達600億元，為重大投資開發案，惟該案出現諸多爭議，又經濟委員會2019.05.23專案報告未能針對中資介入及國安問題清楚說明，反增更多疑慮。爰經濟部投審會針對「台北雙子星聯合開發案」召開投資審議委員會確認審議結果前，如臨時會或延會有召開委員會，則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否則應再次彙整經濟部、陸委會、國安局及外交部等有關部會之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徐永明 蘇治芬 周陳秀霞

1. 有鑑於海康威視（Hikvision）、浙江大華技術等中國監控設備大廠有資安疑慮，美國擬將之列入貿易黑名單。經查經濟部所屬事業仍有使用上述中國廠商監控設備，已造成我國資安漏洞。爰經濟部所屬事業應於1個月內將相關設備全數汰換。

提案人：徐永明 蘇治芬 周陳秀霞

1. 為避免礦業法修法期間大量礦場或礦權展限通過而未受新法規範，且礦業法正於修法過程中，爰要求經濟部凍結礦權展限核准至108年12月31日為止。

提案人：蘇治芬 鄭天財 周陳秀霞 徐永明

連署人：高潞．以用．巴魕剌  
Kawlo．Iyun．Pacidal  
尤美女 陳曼麗 林淑芬

1. 鑒於中美貿易戰情況加劇，全球供應鏈移出中國已成趨勢，政府應當響應台商及僑外資大舉回台投資需求，針對五缺需求提出因應作為，其中缺地問題更是迫在眉睫。目前由科技部主管，面積200公頃的橋頭高科二期，須於五年後方能完工，誠屬緩不濟急，且其招商對象係以高科技產業為主，並無法解決傳統產業之用地需求。為擴大吸引廠商投資台灣，以及因應投資者兩年後的大量擴廠需求，考量台灣現階段工業區開闢困難，敦請經濟部評估台商及僑外資來台設廠潛在需求，並會同台糖於三個月內，盤點台糖現有土地，將適合做為工業用地者之區位及面積予以列舉，共同研擬出租辦法，訂定租金收費標準，滿足投資廠商之土地需求。

提案人：邱志偉 蘇治芬 蘇震清 賴瑞隆

1. 有關台電大林電廠於108年5月22日凌晨因VCB(真空斷路器)發生爆炸事件造成2號機停機事件，請台灣電力公司於一週內將爆炸事故原因及檢討報告，以書面報告送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邱志偉 蘇治芬

**散會**